

包头市环境监测执法业务大楼消防评估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HG2025CG-63)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包头市环境监测执法业务大楼消防评估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招标人为包头市生态环境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包头市环境监测执法业务大楼消防评估服务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包头市环境监测执法业务大楼消防评估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包头市环境监测执法业务大楼消防评估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投标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zxgk.court.gov.cn/shixi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不得为“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index.html) 中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及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3.近三年内投标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行为,须提供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中国裁判文书网” (wenshu.court.gov.cn) 无行贿犯罪的查询结果。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是具备消防安全评估的社会消防服务机构。供应商需在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备案,并提供备案截图。2)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具有在本单位注册的一级及以上消防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10-30 15:30:00到2025-11-06 17:00:00。

获取方式: 有意参加供应商,请于获取时间内把下列资料的文档盖章扫描成一个PDF,附件名称为供应商全称,发送至nmghgxmgl@163.com,邮件主题写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通过后,我公司会发送竞争性磋商文件至发送文档邮箱。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的身份证; 2) 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3) 企业资质证明资料; 4) 项目负责人相关证书。5) “信用中国”、“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6)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标段号、供应商名称、供应商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手机号、保证畅通)、电子邮箱、加盖公章(电子或原章均可); 发送文档的邮箱与所留电子邮箱一致。。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1-10 15:0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详见采购文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1-10 15:00:00。

开标地点：详见采购文件。

七、其他

采购内容：包头市环境监测执法业务大楼消防评估服务项目。具体服务内容详见采购文件。合同履行期限：合同中约定。；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地址：**包头市**

联系人：**王女士**

电话：**0472-5191009**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昊格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联系人：**鄂乐**

电话：**15304728972**

邮件：**nmghgxmgj@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鄂乐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内蒙古昊格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